

证券代码：600653

证券简称：申华控股

编号：临 2016-63 号

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，亲自出席监事 5 名，公司全体监事出席并表决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于淑君女士主持，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：

一、 关于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摘要》的议案；

该议案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通过了公司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摘要》。同时，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；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无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（分行业经营数据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发布的临 2016-59 号公告。）

二、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。

该议案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发布的临 2016-60 号公告。）

备查文件：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8 月 31 日